

城阳城址保护区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基本情况

城阳城址管委会2022年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今年以来，城阳城址管委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始终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市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要求，紧密结合管委会实际，切实抓好政府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，保障政府权力在阳光下运行，保护人民群众知情，参与和监督的权利。现将情况总结报告如下：

一是提高思想认识，加强监督保障。城阳城址管委会领导高度重视安全监管方面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做到主要领导牵头督促，由分管领导具体抓，由经办人员主动公开。保持队伍稳定，明确职责，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顺利推进。

二是加强培训，提升工作能力。为更好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管委会组织相关工作的人员参加业务培训，不断提升相关人员的工作水平和业务能力，为正常开展工作提供有力的保障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。

三是规范工作，健全平台。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，管委会采取了多种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形式，主要包括在信息公告专栏、便民服务中心等公共场所提供公开信息、微信公众号“平桥城阳城”进行宣传。

四是建立体制机制。管委会围绕政府信息公开，按照要求，结合管委会实际情况，健全政府信息公开机制，方便公众获取查询；参照相关制度，结合实际，切实保证信息公开工作稳定开展。

(二)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

1.2022年，按照规定的主动公开信息范围，按要求发布或更新信息，累计主动公开信息70条。其中：通过微信公众号“平桥城阳城”主动公开政府工作信息58条；《中央广播国际在线》公开政府工作信息1篇；《大河网》公开政府工作信息1篇；《大象新闻网》公开政府工作信息3篇；《信阳融媒》公开政府工作信息2篇；《区政府信息》公开政府工作信息3篇；通过《平桥新闻网》公开政府工作信息2篇。

2.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0件。

3.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0件，行政诉讼0件。

4.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0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总计
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主要问题：

信息公开渠道虽比去年有所增加，但公开面仍然较窄；信息公开发布数量有所减较少。

信息公开人手不足。管委会目前由一人兼职负责信息公开工作，但信息公开时间紧，任务重，并且对工作人员要求较高，单人工作难免有所疏忽，导致信息公开及时性与准确性不足。

改进情况：

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对照公开内容，坚持主动公开与申请公开相结合，微博、网站公开与政务平台公开相结合，拓宽渠道，创新形式，及时准确全面地公开政府信息。

加强相关投入。加强人员投入，由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，保证信息公开工作高效及时完成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城阳城址管委会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，信息处理收取费用为0。